

证券代码：600820

股票简称：隧道股份

编号：临 2020-033

债券代码：143640

债券简称：18 隧道 01

债券代码：155416

债券简称：19 隧道 01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

(1) 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2019〕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3 号”），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 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发布了《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19〕22 号），该规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3) 财政部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 号），自 2020 年 6 月 19 日起施行。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2019〕21 号）、《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19〕22 号）、《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 号）的会计政策来进行核算。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日期

根据前述规定，公司于上述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 1、《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对“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其他成员企业等相关的关联方判断”，及“企业合并中取得的经营活动或资产的组合是否构成业务的判断”问题进行了规定。
- 2、《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对碳排放交易业务的适用范围、会计处理原则、会计科目设置、账务处理、财务报表列示和披露等进行了规定。重点排放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应用该规定。
- 3、《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允许企业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进行调整。按照该规定，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第 13 号，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解释第 13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2、执行《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3、执行《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

本公司对于属于该规定适用范围的租金减让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提示：如果不是全部采用，还应披露采用简化方法处理的租赁合同的性质），并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采用简化方法处理相关租金减让冲减本期营业成本、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合计人民币 0 元。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采用简化方法处理相关租金减让冲减本期营业收入人民币 757.97 万元。

四、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变更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变更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发现存在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况。

六、上网公告附件

- （一）《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二）《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三）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8日